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竞争性谈判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采购）

项目名称：供配电实训室

项目编号：GXZC2025-J1-001880-GXJT

采购人：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07 月 04 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4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39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44
第六章 合同文本	69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供配电实训室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供配电实训室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2025年07月1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C2025-J1-001880-GXJT

项目名称：供配电实训室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总金额：1690000.00 元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供配电实训室

数量：1

预算金额：1690000.00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供配电技术实训装备12台，智能教学测控仪1台、供配电技术拓展实训系统1套、数字电路实验箱25套，模拟电路实验箱25套，电路分析实验箱25套，防静电工作台（2工位）20套。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1690000.00 元

合同履约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

本标项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应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04日至2025年07月0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

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7月1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5年07月1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 (zfcg.gxzf.gov.cn)、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官方网站 (<https://www.gxstzy.cn/>)。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 供应商竞标注意事项

(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实行在线电子竞标，供应商应先安装“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竞标具体操作流程。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供应商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 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 请致电平台客服热线: 95763)。

(3) CA 证书在线解密: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 需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解密程序的, 视为自动放弃竞标资格, 因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注: 1)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 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2)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上传),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 应当先行撤回原响应文件, 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上传),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提交(上传)的, 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提交(上传)的响应文件,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 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磋商, 否则因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 柳州市柳北区君武路 168 号

项目联系人: 潘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 0772-272628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南宁市江南区金凯路 26 号广西建通中心 12 楼

项目联系电话: 0771-286313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罗工

项目电话: 0771-286313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3	1.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如下：/
6.2	☒不允许分包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_。 分包供应商必须具备的资质：___/___。
7.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供应商最后报价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 ☐随机抽取；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竞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报价评审；最后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2.1.1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证明文件为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证明文件为其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5年1月至2025年6月内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成立之日起到响应文

	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须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5年1月至2025年6月内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须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2024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除自然人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 竞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7.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参加本项目竞标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应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提供符合以上其中一项资格要求的资料，资料格式如下（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①属于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 ②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或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③属于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 8. 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或是电子签名），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电子签名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2.1.2	报价文件 1. 竞标函；（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竞标报价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或是电子签名），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2.1.3	商务技术文件 1.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竞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如要求提交竞标保证金的则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7. 货物配置清单（均不含报价）（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 技术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9. 对应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 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或是电子签名），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2.2	电子响应文件要求： 1. 电子响应文件要求：按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编写（第五章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电子响应文件，不可涂改并在规定加盖公章处加盖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电子响应文件加密提交方式：电子响应文件须通过平台有效 CA 加密后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送。（操作方式见广西政府采购网）
15.2	竞标报价包含竞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竞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

	费。（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6.2	竞标有效期：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
17.1	☐ 本项目不收取竞标保证金。 ☒ 本项目收取竞标保证金，具体规定的金额如下：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15000.00 元）。竞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金凯支行，开户名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第六分公司，银行账号：20019501040011203）；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必须提交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如需邮寄，邮寄方式的地址：南宁市江南区金凯路 26 号广西建通中心 12 楼；收件人：罗工；联系电话：0771-2863138）。否则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 相关要求： 1. 竞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供应商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竞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 竞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供应商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竞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出具回执，并妥善保管。 3.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谈判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备注： 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或者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 2. 供应商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竞标除外）转出的竞标保证金，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 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 4. 保函有效期低于竞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 5. 竞标保证金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为有条件保函的，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
20.1	响应文件提交起止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 CA 加密后在广西政

	府采购云平台提交。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电子交易平台将无法上传。
24.1	谈判小组的人数：3人。
25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6	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0项。 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0项。
	谈判的顺序：随机，参与谈判前，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必须向谈判小组出示本人有效证件原件[有效证件可以是身份证（含临时身份证明）、机动车驾驶证、社会保障卡或护照的其中一项]，若参与谈判的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应当同时出示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否则谈判小组将拒绝其参与谈判。
	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按以下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的顺序：节能、环保产品累计金额高的优先、正偏离项数多的优先、保修期长优先、交付时间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推荐。
28.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成交金额的5%（中小企业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2%）。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由成交供应商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桂财采〔2015〕22号），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开户银行：建行柳州柳南支行 银行账号：45001625059050702021 备注： 1.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桂财采〔2020〕49号）规定，鼓励采购人在与中小微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减少或免于收取履约保证金，有必要收取履约保证金的，收取的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 2.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及义务之日止）的，不予

	签订合同。 3.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4.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任意一方按规定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
29.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1.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0771-2863138 通讯地址：南宁市江南区金凯路 26 号广西建通中心 12 楼 业务时间：每天上午 8 时 30 分到 12 时 00 分，下午 3 时 00 分到 6 时 00 分，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2.1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采购人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以分标（☒成交金额/☐采购预算/☐暂定成交金额/☐其他 <u> / </u>）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2.1 条规定的（☒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标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收费标准价格/☐收费标准价格下浮 <u> 20 </u> %/☐收费标准价格上浮 <u> / </u> %）收取。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 <u> / </u>。 3. 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第六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金凯支行 银行账号：20019501040011203
33.1	解释：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谈判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3.2	1. 本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谈判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

	工会章、合同章、竞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谈判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4. 本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5. 自然人竞标的，谈判文件规定盖章的地方自然人可以加盖手指指印。 6. 本谈判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竞标”是指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规定的方式供应商获取谈判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 “售后服务”是指包含但不限于供应商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谈判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9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的条款。

2.10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情形；

2.11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2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3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竞标报价。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竞标费用

竞标费用：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谈判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谈判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供应商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供应商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6.3 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7. 特别说明

7.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竞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报价评审；最后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7.2 如果本谈判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7.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4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并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7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谈判文件

8. 谈判文件的构成

- （1）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响应文件格式
- (5) 合同文本;
- (6)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可能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网上公告(系统短信)等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2 报价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3 商务技术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电子响应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竞标报价

15.1 竞标报价应按谈判文件中“竞标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竞标报价的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竞标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竞标保证金

17.1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竞标保证金。

17.2 竞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7.3 竞标保证金不计息。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竞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4）除因不可抗力或者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供应商应按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及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

供应商承担。

18.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分别编制，本次竞标只接受电子响应文件，要求见本章“12.2 电子响应文件”要求。

18.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8.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5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响应文件因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导致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并按照谈判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9.2 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见该项目采购公告附件。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20.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20.3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20.4 采购代理机构不可视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系统自动判定废标，退回响应文件。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开启的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响应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第 17.4 条的规定不予退还其竞标保证金。

四、评审及谈判

24. 谈判小组成立

24.1 竞争性谈判小组成立：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具体人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25.1 首次响应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5.2 响应文件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5 分钟内供应商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应通知供应商，供应商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采购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供应商进行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6.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6.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26.1 谈判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规定的评审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按照评定成交的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价相同时，成交候选人推荐顺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2 采购需求负偏离要求及谈判顺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3 谈判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

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6.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6.5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且报采购人同意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7.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谈判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7.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第 3.7 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27.4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27.5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五、签订合同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8.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29. 签订合同

29.1 签订电子采购合同：成交供应商领取电子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

线下签订纸质合同：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后，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29.2 签订合同时间：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按照本须知正文第 27.5 条的规定执行。

29.4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给予通报。。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2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谈判文件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六、其他

32. 其他内容

32.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费 率 成交金额	类型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15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times 1.5\% = 1.5$ 万元

$(150 - 100)$ 万元 $\times 1.1\% = 0.55$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0.55 = 2.05$ （万元）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本谈判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3 本谈判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谈判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谈判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谈判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三章 采购需求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的条款。

3.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谈判文件，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所属行业依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有关规定执行。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均为“工业”。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要求
1	供配电技术实训装备	12	台	一、技术参数 1.工作电源：三相五线供电 AC 380V/220V±7.5% 50Hz； 2.工作环境：用绝缘地板（或使用绝缘地毯、绝缘地胶）； 3.实训装置外形尺寸：长 2006mm×宽 1003mm×高 2410mm(±10mm) 4.实训装置材料：钢板，钢板厚度≥1.5mm； 5.最大功率消耗 ≤1.5KW 6.安全保护措施：具有接地保护、过流、过载、漏电保护功能，符合相关的国家标准。 ▲7.实验室安全管理平台软件（正版软件、报价时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版权证书复印件并提供满足以下功能的视频资料!） ▲（1）电源管理终端由≥2.8 寸 TFT 彩色液晶显示屏和数据采集模块组成，实时显示实验台三相电流值、三相电压值、三相有功功率值、三相无功功率、功率因数、频率等电参数。 （2）电源管理终端启动时需输入正确密码才能启动电源，避免学员

			误操作； (3)输入正确密码登录以后可以设置定时开关机、过压报警开与关、过压报警值、欠压报警开与关、欠压报警值、过流报警开与关、过流报警值、余额不足报警开与关 (4)登录以后可以进行报警记录查看，电量充值和剩余电量清零等操作；并且可以更改登录密码，系统定时模式设置，热点配网； (5)通过手机 APP 可以查询电源管理终端电源开关状态，可以单独开启关闭学生实验台电源；全部开启或全部关闭实验台电源功能；定时预约实验台电源开启关闭功能。 ▲(6) APP 软件实时显示设备温度、用电量柱状图、三相总有功功率、总无功功率、A 相有功功率、A 相无功功率、A 相功率因数、B 相有功功率、B 相无功功率、B 相功率因数、C 相有功功率、C 相无功功率、C 相功率因数、电网频率 (7) APP 软件可以设置过压报警开与关、过压报警值、欠压报警开与关、欠压报警值、过流报警开与关、过流报警值、余额不足报警开与关 (8) APP 软件可以给电表设备进行电量充值。 (9)通过 APP 可以把设备分享给其他成员 (10) APP 软件的操作会实时的同步到电源管理终端 二、实训项目 1.电表箱的安装 2.配电箱的安装 3.日光灯的安装 4.白炽灯的安装 6.节能灯的安装 7.PVC 管的处理与布置 8.PVC 管的穿线 9.开关与插座的安装 10.分线盒的安装 11.线路分配设计 12.施工规范的学习与训练 13.安全施工要求学习与训练 14.两地控制一盏灯 15.线槽布线施工训练 16.隐蔽工程施工训练 17.隔离开关的安装 18.配电线路的接线实训 (1) 金属桥架的组合与安装实训； (2) 塑料线槽的敷设实训； 19.电气控制箱的安装 20.电气控制电路安装实训 (1) 三相异步电动机直接起动、停车的控制电路连接； (2) 接触器联锁的三相交流异步电动机正、反转控制电路的连接； (3) 按钮联锁的三相交流异步电动机正、反转控制电路的连接； (4) 按钮、接触器联锁的三相交流异步电动机正、反转控制电路的
--	--	--	--

			连接； (5) 三相交流异步电动机 Y-△（手动切换）启动控制电路的连接； (6) 三相交流异步电动机 Y-△（时间继电器切换）启动控制电路的连接； (7) 定子绕组串联电阻启动控制电路的连接； (8) 三相交流异步电动机能耗制动控制电路的连接； (9) 三相交流异步电动机反接制动控制电路的连接； (10) 多台（3 台及以下）电动机的顺序控制电路的连接 (11) 电动机的往返行程控制电路的连接； (12) 普通车床控制电路的连接； (13) 电动葫芦控制电路的连接； (14) 三相交流异步电动机既能点动，又能连续转动的控制电路连接； (15) 两地控制电路的连接； (16) 按钮切换的双速电动机调速控制电路的连接； (17) 时间继电器切换的双速电动机调速控制电路的连接； 21.电气照明电路真实故障检测实训； 22.电气动力电路真实故障检测实训； 23.混合电路真实故障检测实训； 三、电气装置的配置 1.配电箱模块： (1) 三相电子式有功电度表，DTS633， 1 只； (2) 熔断器式隔离器，HG1-32/30F，3 极，32A（含熔体 20A），1 套； (3) 漏电保护器：DZ47LE-32/D10/3P+N，1 只； DZ47LE-32/D16/3P+N，1 只； DZ47LE-32/C20/1P+N，1 只； (4) 断路器： DZ47-60/D32/3P，1 只； DZ47-60/D25/3P，1 只； (5) 导轨，C45，1 条； (6) 指示灯，AD58B-22D 220V，3 只，红、绿、黄各 1 只； (7) 接线端子排，TBC-20，1 条，7 节/条； (8) 配电箱箱体，含接地排、接零排，1 只； 2.照明模块： (1) 漏电保护器： DZ47LE-32/C25/1P+N，1 只； DZ47LE-32/C16/2P+N，1 只； DZ47LE-32/C10/2P+N，1 只； (2) 断路器： DZ47-60/C32/2P，1 只； DZ47-60/C10/1P，1 只； DZ47-60/C6/1P，1 只； (3) 配电箱箱体,PZ30-15,含接地排、接零排，1 只； 3.照明套件：
--	--	--	---

			(1) 日光灯组件,20W,长度 65cm 左右,1 套; (2) 螺口节能灯, 9W~13W, 2 只; (3) 螺口灯座, 86 型 E27 灯座, 1 只; (4) 双开, 86 型, 双联开关, 2 只; (5) 双开, 86 型, 多联开关, 1 只; (6) 单开, 86 型, 双联开关, 2 只; (7) 单开, 86 型, 多联开关, 1 只; (8) 五孔插座, 86 型 (10A), 1 只; (9) 五孔插座, 86 型 (10A), 带开关, 1 只; (10) 三孔插座, 86 型 (16A), 1 只; (11) 声光控自动开关, 86 型, 1 只; (12) 触摸开关, 86 型, 1 只; (13) 分线盒面板, 86 型, 2 只; (14) 螺丝, M4×20, 86 面板螺丝, 18 只; 4.电气控制箱模块: (1) 断路器, DZ47-60/D10/3P,1 只; (2) 交流接触器, CJX2-0910/220V, 5 只; (3) 辅助触头, F4-22, 5 只; (4) 时间继电器: ST3PF AC250V, 1 只; ST3PA-A AC220V, 1 只; (5) 热继电器, NR2-25 (独立安装), 0.4A (范围 0.25~0.4A)2 只; 0.63A (范围 0.4~0.63A) 1 只; (6) 接线端子排, 导轨式弹簧端子, 含 1 节终端堵头, 50 片; (7) 开关电源, 24V/2.5A 导轨式, 1 只; (8) 触摸屏, 1 只; 触摸屏单元采 7 寸彩色触摸屏, 按键+触摸操作, 7 寸 TFT 真彩液晶屏, 64K 色, 集成 Profinet 接口, 背光平均无故障时间: 20000 小时; 用户可用内存: 10MB 以上, 配方内存: 256KB, 带报警缓冲区; 带有 PROFINET 接口, 可与 PLC、变频器进行以太网通信; 配置触摸屏安装支架 1 套。 ▲ (9) 主机, 配套通信编程电缆。内置集成数字量 I/O (14 路数字量输入/10 路数字量输出), 2 路模拟量输入, 2 路模拟量输出; 所有端口全部引到面板, 对应标识丝印清晰, 配套 PLC 编程线缆、编程软件 1 套 (10) 变频器 1 套 变频器为一体化变频器, 集成 PROFIBUS 以太网接口。带矢量轴, 实现矢量控制, 带 BOP 面板。 (11) 控制箱箱体, 含接地排、接零排, 1 台; (12) 按钮, LA68B-EA35/45, 启动停止各 5 套 (红、绿), 配急停按钮 1 套, 共 11 套; (13) 指示灯, AD58B-22D 220V, 红 5 只; (14) 选择开关, LA68B-ED33, 3 档开关, 2 只; (15) 通讯线: LA68B-ED25, 2 档开关, 2 只; USB 触摸屏下载线, 3 米, 1 条; 5.电机模块: (1) 三相交流异步电动机, YS5024(Y-△), 1 只;
--	--	--	---

			(2) 三相交流异步电动机, YS5024(Y-△)带离心开关, 1 只; (3) 三相交流异步电动机 (双速 40W), YS502/4 双速电机, 1 只; (4) 它励直流电动机, DC110V/50W, 1 只; (5) 电机单元支架, 左、右各二只, 2 套; 6.电机运动模块: (1) 步进电机: 驱动器, 1 套; (2) 交流伺服电机, 驱动器, 1 套; (3) 微动开关, KW7-3, 2 只; (4) 光电传感器, PM-L25, 3 只; 7.传感器模块: (1) 行程开关, YBLX-ME/8104, 4 只; (2) 电容式传感器, ODR-D05NK, 1 只; (3) 电感式传感器, OBM-D04NK, 1 只; (4) 光电式传感器, JG-3D-30NK, 1 只; 8.控制系统套件 (可用于拆装训练) (1) CPU: ≥ 12 核 20 线程, 基本主频≥ 2.1GHz (2) 主板: $\geq$Intel B660 系列芯片组; (3) 内存: ≥ 16GB DDR4 3200MHz 双内存插槽设计; (4) 硬盘: ≥ 1TB+256G M.2 SSD 硬盘; (5) 网卡: 千兆网卡; (6) 接口: ≥ 8 个 USB 接口 (前置 4 个 USB 3.2 Gen 1, 后置 4 个)、VGA+HDMI 接口 (VGA 非转接) (7) 显示器: ≥ 23.8 英寸 WLED 显示器、屏幕比例 16:9, 分辨率 1920$\times$1080 以上。 9.线路安装器材: (1) PVC 线管: $\Phi 16$ A 型, 3 米, 4 根; $\Phi 20$ A 型, 3 米, 4 根; (2) PVC 壁疏: $\Phi 16$, 20 只; $\Phi 20$, 20 只; (3) U 型平头管卡: $\Phi 16$, 30 只; $\Phi 20$, 30 只; (4) PVC 平线槽: 20$\times$10 A 型, 3 米/根, 4 根; 39$\times$19 A 型, 3 米/根, 4 根; 60$\times$40 A 型, 3 米/根, 4 根; (5) PVC 线槽终端头: 20$\times$10mm, 2 只; 39$\times$19mm, 2 只; 60$\times$40mm, 2 只; (6) 行线槽, 25$\times$30, 2 米/根, 4 根; (7) 绝缘导线: 红色 RV1.5 mm², 1 盘; 双色 RV1.5 mm², 1 盘; 双色 RV2.5 mm², 1 盘; 黑色 RV0.75 mm², 1 盘; 蓝色 RV0.75 mm², 1 盘; BV2.5 mm², 黄、绿、红、蓝、双色各 1 盘; BV1.5 mm², 红、蓝、双色各 1 盘; (8) 五芯电缆, RV5*0.75 mm², 10 米; (9) 三相插头, 三相四线 16A, 1 只; (10) 明装底盒: 86 型, 86$\times$86$\times$30mm, 8 只; 86 加深型, 86$\times$86$\times$40mm, 2 只; (11) U 型绝缘端子, SV $\Phi 1.25-4$, 1000 只; SV $\Phi 2-5$L, 1000 只; (12) O 型绝缘端子, RV $\Phi 2-5$, 1000 只; (13) 管形绝缘端子: TE1008, 1000 只; TE1008/双线插针, 1000
--	--	--	---

			只； (14) 缠绕带，Φ10，1 包； (15) 扎带，3×100mm，1 包； (16) 号码管，Φ3.5，1 卷； (17) 电缆保护软管，Φ20，4 米； (18) 电缆保护软管，外径Φ20，4 米； (19) 保护软管接头，Φ20，6 只； (20) 保护软管接头，配外径Φ20 软管，6 只； (21) 自攻螺丝：Φ6×15，200 只；Φ6×25，60 只； (22) 螺丝（带帽），M4*20，4 套；螺丝（含垫片），M6*10，箱门接地螺丝，4 套； (23) 螺母，M8，箱子接地螺母，2 只； (24) 接地排，5 位 110×15，专用（外接地干线），4 条； (25) 塑料绝缘胶布，黑色，1 卷； (26) 护线圈：配Φ30 的孔，8 个；配Φ25 的孔，8 个；配Φ8 的孔，2 个； (27) 金属桥架（带盖）：桥架，50×30×500mm，500mm/根，2 根；桥架，50×30×300mm，300mm/根，4 根；桥架，50×30×200mm，200mm/根，4 根；桥架，50×30×150mm，150mm/根，4 根；水平 90° 弯 100×100×30mm，4 只；水平 45° 弯 100×100×30mm，4 只；水平三通 150×100×30mm，2 只；桥架带孔封头（端面）孔径Φ23，4 只；水平四通 150×150×30mm，1 只；垂直等径下弯通（阴角）100×100×30mm，2 只；垂直等径上弯通（阳角）100×100×30mm，2 只；线槽支架（托臂）1，5 只；线槽支架（托臂）2，12 只；角钢立柱（桥架吊杆）100×260×20mm，8 只；垂直等径右上弯通，2 只；垂直等径左上弯通，2 只；垂直等径右下弯通，1 只；垂直等径左下弯通，1 只；上边垂直等径三通，2 只；连接板 10×20×100mm，36 只；垂直等径变向弯通，3 只；连接螺丝（专用），M5×10，带自锁螺帽 1 只，150 套；铜制接地螺丝（专用），M5×15，带帽 1 只、平垫 2 只，60 套；桥架盖板安装卡，100 只； 10.故障检测模块：故障检测单元 1 套； 11.工具： (1) 尖嘴钳，6 寸，1 把； (2) 剥线钳，1 把； (3) 压线钳，HS-30J，压冷压端子，1 把； (4) 压线钳，HS-06WF，压插针，1 把； (5) 钢丝钳，6 寸 160mm，1 把； (6) 一字螺丝刀，3 寸，1 把； (7) 十字螺丝刀，3 寸，1 把； (8) 一字螺丝刀，2×75，1 把； (9) 十字螺丝刀，2×75，1 把； (10) 测电笔，1 把； (11) 数字万用表，MY60，1 只； (12) 铝合金人字梯，1.5 米，1 付； (13) 锉刀，8 寸，1 根；
--	--	--	--

				(14) 钢卷尺, 3m, 1 只; (15) 电工刀, 1 把; (16) 钢角尺, 300mm, 1 把; (17) 钢直尺, 300mm, 1 把; (18) 活动扳手, 6 寸, 1 把; (19) 六角扳手, 7 件套, 1 套; (20) 钢锯架, 1 架; (21) 钢锯条, 8-12" 可调, 3 条; (22) 弹簧弯管器, $\Phi 16$, 1 根; (23) 弹簧弯管器, $\Phi 20$, 1 根; (24) 电源插板, 2 只; (25) 安全标牌: 160×200mm(±10mm), 必须戴安全帽、止步高压危险、当心落物、禁止合闸有人工作、当心触电, 各 1 张, 共 5 张; 12.其他: (1) 电气安装与维修实训考核装置台架(2 人组标准配置), 带重载自锁脚轮 1 套; (2) 元件存放柜(四门玻璃柜带锁), 900mm×450mm×2000mm(±10mm), 1 个; (3) 可移动工具台, 带重载自锁脚轮, 1 辆; (4) 电源模块单元, 1 块; (5) 台虎钳, 1 台; (6) 配套安装螺丝, 1 套; (7) 实训指导书, 2 本。
2	智能教学测控仪	1	套	▲一、系统采用一体化设计(拒绝采用功能拼凑型), 7 寸彩色中文触控屏系统管理器, 中文菜单式触控操作界面, 集成示波器、任意函数波形发生器、PWM 脉冲发生器、模拟数据测量、故障模拟发生器、数字量输入监测、虚拟万用表等七大功能模块。(报价时提供满足以下参数功能的视频演示资料) 1.集成 3 通道示波器不低于 20K 带宽、X 轴时间选择(25us;50us;100us; 200us; 500us; 1ms; 2ms; 5ms; 10ms; 20ms; 50ms; 100ms;)、Y 轴幅度选择(10mV; 20mV; 50mV; 100mV; 200mV; 500mV; 1V; 2V; 5V; 10V;)衰减选择(×1; ×10; ×50;), 3 个通道各自的频率、有效值、峰峰值显示, 3 个通道使能开关以及暂停开关。 2.集成 3 路任意函数发生器, 内置正弦波、方波、三角波、锯齿波、梯形波, 最大输出幅度 10V_{pp}, 输出阻抗 50Ω±10%, 占空比范围 1%-99%(方波), 最大输出频率范围不低于 0.1Hz-20KHz, 输出幅度可调。 ▲3.集成 5 路 PWM 脉冲发生器, 5 个通道独立调节, 频率范围不低于 0Hz~20KHz, 占空比范围: 0-100%, 1%步进, 输出幅值: 5V/12V 切换选择。 4.集成 16 路模拟测量, 可独立测量 16 路 0-30V 模拟量信号并实时曲线显示, 通道名称可以自定义。 ▲5.集成故障模拟发生器, 可自由设定电路中 16 路各种常见故障,

				线路断路、偶发等故障现象，有教师登录界面和学生排故界面，自动评分功能，通道名称可以自定义。 6.集成 16 路数字量输入监测，最大输入电压 24V，用于监测常用传感器检测开关量信号，通道名称可以自定义。 ▲7.虚拟万用表功能 (1) 直流电压：600.0mV / 6.000V / 60.00V / 600.0V / 1010V 自动换挡 (2) 交流电压：600.0mV / 6.000V / 60.00V / 600.0V / 760V 自动换挡 (3) 直流电流：600.0 μ A / 6000uA / 60.00mA / 600.0mA / 6.000A / 20.00A (4) 交流电流：600.0mA / 6.000A / 20.00A 自动换挡 (5) 电阻：600.0 Ω / 6.000k Ω / 60.00k Ω / 600.0k Ω / 6.000M Ω / 60.00M Ω 自动换挡 (6) 二极管：0.000~3.300V，3.3V 以上串口输出超载异常 (7) 通断检测：50 Ω 及以下时发声，610 Ω 或以上串口输出超载异常 (8) 电容：6.000nF / 60.00nF / 600.0nF / 6.000 μ F / 60.00 μ F / 600.0 μ F / 6.000mF / 60.00mF 自动换挡 (9) 频率 1：9.999Hz / 99.99Hz / 999.9Hz / 9.999kHz / 99.99 kHz 自动换挡 (10) 频率 2：10MHz 上位机软件可通过无线网络控制测控仪的 3 通道示波器功能、3 路函数发生器功能、PWM 脉冲发生器功能、16 路模拟测量功能、16 路故障模拟发生器功能、16 路数字量输入监测功能
3	供配电技术拓展实训系统	1	套	▲一、系统的组成 开发平台基于 C8051 单片机节点板、智能集成多种传感器和输出控制设备，学生利用 ZigBee 协调器、路由器、传感控制节点板，单片机程序控制等，可控制直流电机、步进电机、LED 灯模块、继电器等电器。 ▲二、基础控制区的功能 (1) 温湿度传感器模块 采集环境的温度与湿度 (2) 光敏传感器模块 采集环境的光照强度 (3) 烟雾探测传感器模块 模拟安防中的烟雾探测 (4) 人体感应传感器 模拟安防中的入侵检测 (5) 紧急呼救按键 模块紧急呼救求助按钮 (6) 数码管模块 模块温度显示等 (7) LED 灯模块 模拟室内照明 (8) 直流电机 模拟空调风扇等家电设备 (9) 步进电机 模块电动窗帘、洗衣机等设备 (10) 继电器输出（灯） 模拟环境加温设备 三、基础实验平台实验课程程序 (1) CC2530 流水灯实验 (2) CC2530 按键控制流水灯 (3) CC2530 外部中断控制流水灯 (4) CC2530 按键控制 LED 开关

				(5) CC2530 外部中断控制 LED 开关 (6) CC2530 查询方式使用定时器 (7) CC2530 定时器 T1 的使用 (8) CC2530 定时器 T3 的使用 (9) CC2530 串口 UART0 发送字符串 (10) CC2530 串口 UART0 接收字符串 (11) CC2530 串口发送指令控制 LED 灯 (12) CC2530AD 采集内部温度串口显示 (13) CC2530 睡眠定时器唤醒系统 (14) CC2530 中断唤醒系统 (15) CC2530 液晶 LCD 显示 (16) CC2530 看门口狗 Watch Dog 使用 (17) 温度传感器 DS18B20 (18) 温湿度传感器 DHT11 (19) MQ-2 气体传感器 (20) 人体红外传感器 (21) 继电器模块 (22) 光敏和热敏传感器 (23) CC2530PWM 调光 (24) CC2530 按键控制灯光强度 (25) 控制步进电机正反转 四、配置 ≥ 98 寸双系统 i7/8+512G 屏幕，支持导入 Word/Excel/PPT/PDF/视频/图片/音乐等方便教学活动的开展;支持电脑、手机、PAD 多端屏幕内容，无线高清传输。
4	数字电路实验箱	25	套	一、设备技术指标 1.外形尺寸：长$\times$宽$\times$高=490$\times$300$\times$130mm(± 10mm) 2.整机容量：≤ 0.5KW 3.环境温度：$-5^{\circ}\text{C}\sim 40^{\circ}\text{C}$ 4.安全保护措施：具有短路保护，电源隔离电路，安全性符合相关的国标标准 二、技术参数 1.输入电源：$\sim 220\text{V} \pm 10\%$，50Hz。 2.直流输出电源：$\pm 5\text{V}/1\text{A}$、$\pm 15\text{V}/0.5\text{A}$，并设有短路保护自恢复电路。 3.逻辑电平指示：采用十位红色发光二极管指示逻辑电平（内部有限流电路），当输入低电平时，发光二极管亮 4.逻辑开关：十二组独立逻辑电平开关，可输出“0”“1”电平（正逻辑）当逻辑开关拨上时为高电平“1”，拨下时则为低电平“0”。 5.单次脉冲源：可同时输出正负两路单次脉冲，脉冲幅度为标准 TTL 电平。 6.声音报警电路：提供一个 $8\Omega/0.5\text{W}$ 扬声器。输出声音质量比蜂鸣器更好。 7.固定脉冲：输出 1HZ、1KHZ、1MHZ 三种脉冲，幅度为标准的 TTL 电平，由单片机电路产生。 8.可调脉冲输出：1Hz$\sim$1MHz 连续可调脉冲输出，使用转换开关分

			六档进行频率的粗调，通过多圈电位器进行频率的细调。 9.数码管显示：三组两位 DCB 码输入数码管显示（CD4511 驱动）一组两位独立数码管（设有限流电阻）输入七段数码就能显示数字，既可使用共阳型，与也可使用共阴型的数码管。 10.集成底座：DIP14*4 个，DIP16*4 个，DI20*2 个，DIP28*1 个， 11.面包板：面包板一块 12.阻容元件：板载多个电阻，电容，电位器，发光二极管。 三、设备实训项目 1.二极管的开关特性与应用 2.晶体三极管开关特性及应用 3.TTL 集成逻辑与非门的功能与参数测试 4.门电路逻辑功能测试及逻辑变换 5.组合逻辑电路的分析与设计 6.集成逻辑电路的连接和驱动实验 7.时序电路测试及研究 8.集成计数器及移位寄存器 9.译码器及数据选择器 10.脉冲发生电路及单稳态触发器 11.555 时基电路及应用 12.CMOS 集成逻辑门的逻辑功能与参数测试 13.TS 门、OC 门实验 14.TTL 不同系列芯片性能与参数功能测试 15.TTL 与非门驱动能力测试 16.逻辑笔实验与分析 17.译码驱动器 CD4511 逻辑功能测试 18.MSI 加法器 19.竞争冒险 20.移位寄存器及其应用 21.计数器及其应用 22.时序逻辑电路的分析及应用 23.脉冲分配器及其应用 24.施密特触发器及其应用 25.单稳态触发器及其应用实验 26.多路模拟开关及其应用 27.数字定时器 28.电压变换器 29.四路优先判决电路 30.用集成 JK 触发器构成的四分频电路 31.光电耦合器 4N25 功能测试 32.D/A、A/D 转换器 33.触发器及其应用 四、设备配置 1.数字电路实验箱，1 台； 2.集成电路：74LS20，3 个；74LS27，1 个；74LS86，2 个；74LS00，3 个；4011，1 个；74LS74，1 个；74LS112，2 个；74LS76，1 个；
--	--	--	--

			CD4511, 1 个; CD4023, 1 个; CD4002, 1 个; 74LS73, 2 个; 74LS175, 1 个; 74LS10, 1 个; 74LS192, 1 个; 74LS194, 1 个; 74LS151, 1 个; 74LS138, 1 个; 74LS283, 1 个; 74LS04, 1 个; 74LS125, 1 个; 555, 2 个; 741, 2 个; 74HC00, 1 个; 74LS02, 1 个; 74LS08, 1 个; DAC0832, 1 个; ADC0809, 1 个; 4N25, 1 个; CD4051, 1 个; 74LS121, 1 个; CD40106, 1 个; CD4017, 1 个; 74LS30, 1 个; 74LS32, 1 个; 74LS51, 1 个; 74LS03, 1 个; 3.电子连线: 40cm, 4 根; 20cm, 25 根; 12cm, 10 根; 4.电源线, 1 根 5.实验指导书, 2 本 6.100M 数字示波器 1 台, 示波器技术要求: (1) 带宽: 100M, 双通道; (2) 实时采样率: 1G Sa/s, 双通道同时打开最高采样率 1G Sa/s (3) ≥ 8 寸高清液晶屏, 分辨率不小于 800*600, 15*10 网格显示, 波形显示细腻(可选配触摸屏); (4) 存储深度: 不低于 80M 点; (5) 最大波形刷新率不低于 50000 次/秒; (6) 具有自动跟踪测量功能, 该功能可以持续跟踪信号变化, 仪器会自动根据输入信号类型、幅值、频率变化而自动调整触发类型、电压档位、时基档位到合适位置, 便以查看被测信号波形细节。(并非自动设置功能)。 (7)两个通道垂直档位分别由两个独立的旋钮控制, 使操作更便捷。 (8) 具有电流测量功能, 方便电压、电流切换测量。 (9) 便捷的一键式设计, 支持一键式打印和一键恢复出厂设置。 (10) 具有 USB device, USB host, P/F, LAN 等接口; 并支持 SCPI, Labview 通信, 方便二次开发, 同时提供编程手册。 (11) 支持加、减、乘、除、开方、积分、微分、自定义数学运算及数字滤波等运算功能; (12)配置 FFT 功能, 支持分屏显示功能, 支持 Hamming、Rectangle、Blackman、Kaiser、Bartlett 6 种窗口模式, 支持 Vrms 与 dB 切换。 (13) 具有 COPY 功能, 可选择原底色存储, 也可选择纯白底色存储, 方便教师及学生编辑文件时调用。 (14) 通道菜单支持电压/电流显示切换, 电流测量范围不小于 100.0mA/V ~ 1KA/V; (15) 配置不少于 38 种自动测量项: 峰-峰值、平均值、均方根值、周期均方根值、游标均方根值、频率、周期、工作周期、最大值、最小值、顶端值、底端值、幅度、过冲、预冲、上升时间、下降时间、相位、正脉冲、负脉宽、正占空比、负占空比、延迟 $A \rightarrow B \downarrow$、延迟 $A \rightarrow B \uparrow$、正脉冲个数、负脉冲个数、上升边沿个数、下降边沿个数, FRF、FFR、FRR、FFF、LRR、LRF、LFR、LFF、面积、周期面积等; (16) 具备不少于边沿、视频、脉宽、斜率、欠幅、窗口、Timeout、第 N 边沿等触发类型, 支持逻辑触发, 总线触发(I2C、SPI、RS232、CAN); 可选配解码功能; (17) 内置锂电池, 13200mAH(选配), 使用时间不小于 4 小时,
--	--	--	--

				方便户外测试。同时可以浮地测量，直接观察 220V 市电。 (18) 支持与信号发生器，电源，万用表组建互联网实验室管理。
5	模拟电路实验箱	25	套	一、设备技术指标 1.工作电源：AC 220V$\pm$10% 50Hz 2.外形尺寸：长$\times$宽$\times$高=510$\times$320$\times$170mm（$\pm$10mm） 3.环境温度：-5°C$\sim$40°C；环境湿度：$\leq$85%（25°C） 4.整机容量：$\leq$0.5KW 5.安全保护措施：具有短路保护，电源隔离电路，安全性符合相关的国标标准 二、技术参数 1.直流电源：DC $\pm$12V/0.5A、$\pm$5V/0.5A 各一路；DC 0$\sim$+24V/0.5A、0$\sim$-24V/0.5A 两组连续可调；直流信号源：双路-5V$\sim$+5V 连续可调。 2.交流电源 AC 50Hz 6V、9V、12V、15V/0.2A 一路；AC 双 7.5V/0.2A 一路 3.函数信号发生器：采用 DDS 直接数字合成技术,显示部分采用 2.4 英寸（320*240）彩色显示屏，同时显示双通道的波形参数；最高输出频率 1MHz（正弦波），250MSa/s 采样率，14bits 垂直分辨率；输出幅度最高可达 24Vpp，幅度分辨率最小可达 1mV（0.001V）；双通道完全独立输出（相当于两个独立信号源），能够同步工作，相位差精确可调；两个通道的相位调节范围为 0$\sim$359.99°，调节精度 0.01°；两个通道的占空比均可独立调节，调节精度可达 0.01%； 具有 -12V$\sim$+12V 的直流偏置功能(<20MHz),分辨率可达 1mV； 4.测量仪表：直流数字毫安表(0.5 级)量程：0-2A；数字直流电压表(0.5 级)量程：0-30V。 5.板载圆孔针座，可方便用户接插各种不同元件 电阻 100Ω、200Ω、300Ω、680Ω、1K、2K、3.3K、10K、100K； 电容 470uF、100uF、0.47uF、0.01uF、0.1uF，二极管 4007、桥堆 KBP310；发光二极管；稳压二极管 8.2V、12V 等器件，5 只可调电位器：1K、10K、100K、470K、1M；扬声器 8Ω 1 只，12V 灯泡，蜂鸣器等 三、设备实训项目 1. 常用电子仪器的操作与使用 2. 晶体管共射极单管放大器参数测试 3. 共集放大电路（射极跟随器）参数测试 4. 共基放大电路参数测试 5. 差动放大器参数测试 6. 场效应管放大电路参数测试 7. 负反馈放大电路参数测试 8. RC 正弦波振荡器参数测试 9. RC 串并联选频网络振荡器参数测试 10.LC 晶体管振荡电路参数测试 11. 集成运算放大器指标测试 12. 集成运算放大器的基本运算电路参数测试 13. 积、微分运算电路参数测试

				14. 有源滤波器参数测试 15. 波形发生器参数测试 16. 电压比较器参数测试 17. 整流滤波电路参数测试 18. 并联型稳压电路和三端集成稳压电路参数测试 19. 串联型稳压分立件电路参数测试 20. 集成压控振荡器（电压-频率转换电路） 21. 低频功率放大器（OTL,OCL 功率放大器） 22. 晶闸管可控整流电路参数测试 四、设备配置 1.模拟实验箱（主机箱），1 只； 2.电子连线：300mm，白，5 条； 300mm，黄，10 条；400mm，绿，4 条；400mm，红，10 条；200mm，蓝，15 条；200mm，黑，30 条；1000mm，红，2 条；1000mm，黑，2 条；1200mm，红，2 条；1200mm，黑，2 条； 3.电源线，AC220V 国标线，1 根 4.实验指导书，2 本。
6	电路分析实验箱	25	套	一、设备技术指标 1.交流电源输入：AC220V$\pm$10% 50Hz； ▲2.直流电源输出：两路固定电源：$\pm$12V/0.5A；两路连续可调电源：0$\sim$-12V/0.5A，0$\sim$+12V/0.5A；每路设有短路过载保护，声响报警，自动恢复功能。 一路可调恒流源：0$\sim$200mA。 ▲3.函数信号发生器：输出波形：正弦波、三角波、方波。频率范围：1Hz$\sim$100KHz；分四档连续可调：1Hz-100Hz、100Hz-1KHz、1KHz-10KHz、10KHz-100KHz；幅值：方波 V_{p-p}：0-20V 三角波 V_{p-p}：0-12V 正弦波 V_{p-p}：0-10V；正弦波失真度$\leq$2%。 4.直流数字电压表：测量范围 0$\sim$200V，量程分 0$\sim$2V、0$\sim$20V、0$\sim$200V 三档，三位半数显，精度 0.5 级，琴键直键开关切换。 直流数字电流表：测量范围 0$\sim$200mA，量程分 0$\sim$2mA、0$\sim$20mA、0$\sim$200mA 三档，三位半数显，精度 0.5 级，琴键直键开关切换。 5.提供元器件：1/2W 电阻 10 只、电容 5 只、二极管 2 只、稳压管 1 只。 6.可调电位器 4 只：1K、5K、10K、100K。 7.交流电源输出：AC：15V/12V/8V/0 各一组； 8.文氏桥及双 T 网络：适用于 RC 选频网络频率特性实验。 9.阻抗变压器及回转器电路：适用于负阻抗变压器及回转器实验。 10.保护箱：采用高强度铝合金箱体，外形尺寸：460mm X 360mm X 140mm($\pm$10mm)。防潮、防震、绝缘结构坚固安全可靠。 ▲11.PCB 板采用 2mm 厚印制线路板制成，正面印有元器件图形符号及相应的连线、字符，反面为相应的印制线路，并焊好相关的元器件等。 ▲12.配套相应的实验指导书、实验课件、实验导线等。 二、设备实训项目 1.用电工仪表的使用及测量误差的计算

				2.减小仪表测量误差的方法 3.电阻的串联和并联电路 4.电阻的混联电路 5.直流电阻电路故障的检查 6.电路元器件伏安特性的测绘 7.电位、电压的测定及电路电位图的绘制 8.基尔霍夫定律的验证 9.叠加原理的验证 10.电压源与电流源的等效变换 11.戴维南定理和的验证 12.诺顿定理的验证 13.最大功率传输条件测定 14.受控源 VCVS、VCCS、CCVS、CCCS 的实验 15.典型电信号的观察与测量 16.RC 一阶电路响应测试 17.二阶动态电路响应的测试 18.R、L、C 元件阻抗特性的测定 19.RC、双 T 选频网络特性测试 20.RC 文氏桥选频网络特性测试 21.R、L、C 串联谐振电路的研究 22.双口网络测试 23.互易定理验证 24.回转器实验 25.负阻抗变换器 26.互感电路实验 27.磁带回线的观测 28.二阶网络状态轨迹的显示
7	防静电工作台 (2 工位)	20	套	1.外形尺寸：1400×600×750mm(±10mm) 2.多层板加厚面板：不小于 15mm 3.桌子上可以提供 220V 电源插口和电源控制开关； ▲4.防静电台面。台面采用≥12.7mm 厚抗静电物理板，能够限制静电电位，耐磨，抗撞击，耐污染。 ▲（1）台面参照 SJ/T10694-2006 标准检测，《电子产品制造与应用系统防静电检测通用规范》标准检测，测试项目包括点对点检测和系统电阻均为合格。其中点对点电阻检测结果平均值≤2.74*10 ⁸ Ω，系统电阻测试平均值≤1.16*10 ⁸ Ω（报价时须提供台面的产品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台面耐磨性≥700 转，拉伸强度横向≥112Mpa；拉伸强度纵向≥158Mpa；弯曲强度横向≥139Mpa；弯曲模量横向≥12000Mpa；耐干热达到 5 级；抗落球冲击性（球质量≥320g，球高度≥2.0m），无开裂。（报价时须提供台面的产品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单人钢架凳子	50	个	1.外形尺寸：不小于 350×250×450mm(±5mm) 2.多层板加厚面板：不小于 15mm
一、商务要求				

交付使用时间及地点	交付使用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 交货地点：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个日历日内
质量保证期	质量保证期：2 年（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算），分项货物有要求按分项要求。在质保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成交人必须免费提供维修服务。供应商投标时必须承诺对本项目设备提供终身服务，保修期外的服务费用由采购人和成交人另行商议。
付款条件	本项目无预付款，供应商在安装完毕并通过验收合格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给甲方，采购人在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乙方的全部货款。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之前，供应商按合同金额的 5%以转账、保函或电汇方式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中小企业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2%），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且履行完毕合同全部义务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售后服务要求	1. 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提供必要的零配件或备件供应。 2. 投标产品必须是具备厂家合法渠道的全新正品，必须按厂家承诺实行“三包”。所有软件保证是正版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3. 要求成交人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紧急故障处理：必须在 4 小时之内赴现场处理，不需要更换备件的条件下应在 12 小时内解除故障，需要更换备件时应在 24 小时内解除故障。
其他要求	1. 报价必须包含所有设备、随配附件、备品备件、运输、工具、报装、安装、调试、各种附材、附加培训、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2. 项号 1 投标产品中的实验室安全管理平台软件和项号 2 投标产品智能教学测控仪的功能参数是供配电实训教学管理中必须满足的要求，为了预防虚假应标，投标报价时必须提供视频演示功能资料，否则报价无效。 注：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视频演示流程，要求竞标供应商自行准备演示视频材料，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由评审专家发出演示指令后便可开始演示，供应商根据系统提示按时进入网上会议室开始演示。 3. 项号 1-6 投标产品 供货时 必须提供原厂商售后服务承诺函和供货证明原件，否则不予验收。 4. 带▲号参数为实质性内容要求，投标产品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报价无效。 5. 本核心产品为第 1 项产品，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同品牌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竞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报价评审；最后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6. 本项目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竞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一、评审程序

1. 确认谈判文件

由谈判小组确认谈判文件。

2. 资格审查

2.1 响应文件开启后，谈判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链接入口。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截图另存为电子文档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谈判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均通过资格审查。

2.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未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3) 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5)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2.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本章 3.7 条规定除外）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符合性审查

3.1 谈判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竞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以书面形式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谈判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商务技术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提交的竞标保证金无效的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竞标保证金；
- 4)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5) 商务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7)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8)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的；

9)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7.5 条的情形的；

11) 技术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12)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的；

13) 谈判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竞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竞标方案时，供应商提供了备选（替代）竞标方案的；

14) 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谈判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15) **谈判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响应文件拟分包的；**

16) 未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

17)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报价评审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报价文件中规定的“竞标报价表”的；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的；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的；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的；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谈判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4) 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 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6)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3.6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谈判小组从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3.7 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令）第四条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3.8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谈判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谈判程序

4.1 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6条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符合谈判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谈判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的，视同放弃参加谈判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4.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4.3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电子澄清函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4.4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谈判，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4.5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6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4.7 谈判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4.8 最后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5. 最后报价

5.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除本章第3.7条外，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5.2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5.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5.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退出谈判，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5.6 谈判小组收齐某一分标最后报价后统一开启，谈判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5.7 响应文件首次及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3.4条的规定修正。

5.8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5.9 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时，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5.10 最后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6. 最后报价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

6.1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6.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竞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供应商的竞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竞标报价×（1-10%）。

6.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6.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5 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最后报价。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7. 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6条规定的顺序推荐），并编写评审报告。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全流程电子

响 应 文 件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无格式要求可自拟）。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竞标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将按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有）；
-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 （4）响应该谈判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邮政编号：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行号：_____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二、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全流程电子

响 应 文 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无格式要求可自拟）。

竞标函

致：____（采购人名称）____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__份（包含按“第二章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二、技术文件电子版__份（包含按“第二章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文件电子版__份（包含按“第二章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已合并装订成册）

三、资格证明文件电子版__份（包含按“第二章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____（¥____元）的竞标总报价，交货期：____，提供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相应的采购内容。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并承诺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竞标人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竞 标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分标（如有）：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元

项 号	标的的 名称	数量 及单 位 ①	品牌	规格 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参数性 能、指 标及配 置	单价 ②	竞标报价 ③=①×②
1									
2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竞标货物中，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总值为¥_____（具体明细详见附表，附表格式自拟），
占本竞标报价的比例为 _____%；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总值为¥_____（具体明细
详见附表，附表格式自拟），占本竞标报价的比例为 _____%。

注：

1. 以上竞标报价表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 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4. 谈判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全流程电子

响 应 文 件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无格式要求可自拟）。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谈判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授权委托书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
现授权（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
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
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
亲笔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分标号：_____

项目	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的响应	偏离说明
交付使用时间及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货物配置清单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所竞分标：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及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参数性能、指 标及配置

备注：

以上货物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竞标报价表”一致，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要求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分标号：_____

序号	名称	谈判文件要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竞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供应商认为其竞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偏离表中列明，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竞标产品的彩页或国家认可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参数说明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附生产厂家授权资料）公章。
4.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竞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

日 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采购人名称）____单位的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采购过程

☐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月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
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六章 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供应商（乙方）：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和编号： _____
 签 订 地 点： 广西柳州市 签 订 时 间： 2025 年 月 日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 号	产 品 名 称	商 标 品 牌	规 格 型 号	生 产 厂 家	数 量	单 位	单 价 （元）	金 额 （元）
1								
2								
3								
质保期		年（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算）。						
交付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_____。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 元）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3. 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项目需求》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更换零部件或者更换新的货物。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货物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4.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项目需求另有规定的按项目需求的规定执行）。

5.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清单和质量合格证，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2.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乙方负责将货物安全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不另收任何费用。
5.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6.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时间：_____；交付地点：_____。
2. 乙方提供不符合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6. 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七个工作日内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试用期（试用期时长由甲乙双方另行商定）；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期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文件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

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如货物经乙方 3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7. 货物安装完成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验收不合格的项目，将按本合同第十一条违约责任处理，未作约定的，按照《民法典》规定处理。

8.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书）；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费用标准参照国家或自治区有关规定执行。

9.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甲方指定。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5.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 资金性质：_____。

3.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乙方在安装完毕并通过验收合格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给甲方，甲方在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乙方的全部货款。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1.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合同签订之前，乙方按合同金额的____%以转账方式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且履行完毕合同全部义务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全 称：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账 号： 45001625059050702021

开户银行：建行柳州柳南支行

转帐时注明：××××项目，项目编号××××履约保证金

2.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向乙方出具书面通知，乙方未能及时解决的，甲方可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视具体情况按合同第二条、第十一条处理：

- (1)乙方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未达到其响应文件所承诺的，导致无法通过验收交付使用的；
- (2)乙方提供的货物经查证无法得到生产厂家正规售后服务的；
- (3)乙方提供的货物未经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
- (4)乙方提供的货物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了纠纷或诉讼，导致无法按期交付使用的；
- (5)在货物试运行期间，故障率在 10%及以上的。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不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20%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合同合计金额 3%违约金，违约金不设上限，直至扣完合同价款为止，超过 15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合同合计金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合计金额 30%。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每出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2000 元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从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的，由乙方另行支付。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款金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

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双方确认本合同落款通讯地址作为文书送达地址，该通讯地址适用于包括双方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争议进入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等阶段法律文书的送达。通讯地址需要变更时应当提前 1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因提供或者确认的通讯地址不准确、通讯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或受送达方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文书未能被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六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合同文件组成及与本合同相互不一致，其优先解释权顺序为：

1.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2. 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3. 乙方提供的竞标承诺书；
4. 成交通知书；
5. 合同协议书；
6. 其他合同文件。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四份，乙方二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不得因姓名、名称的变更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承办人的变动而不履行合同义务。

甲方（章） 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 月 日	乙方（章） 2025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柳州市柳北区君武路 168 号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2-2726285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建行柳州柳南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45001625059050702021	账号：
邮政编码：505004	邮政编码：
经办人：	经办人：

合同附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